99 學年度第1 學期教育部協助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安心就學措施問與答

問1: 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可申請哪些補助措施?

答: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可申請的補助措施有:

1. 國中小教育階段:

提供代收代辦費及營養午餐補助。

2. 高中職教育階段:

提供學雜費補助、生活費補助及就學貸款等助學措施。

3. 大專校院教育階段:

提供學雜費補助及就學貸款等助學措施。

問 2: 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申請各項補助措施原則及適用期間為何?

答:

1. 補助原則:

如同時符合各政府機關學雜費減免條件學生,應自行擇優並擇一辦理,不得重複請領學雜費減免;如有特殊個案,教育部得專案協助處理。

2. 適用期間:

99 學年度第 1 學期。

問 3: 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(國中小至大專校院階段),應向學校哪一單位申請 助學補助?

答

1. 國中小教育階段:

由家長於開學時直接向學校提出申請或由導師主動提報,經導師認定符合補助資格者,即可申請補助。

2. 高中職教育階段:

學生於開學時直接向就讀學校學務處或教務處(依據學校之實際業務分工)申請辦理。

3. 大專校院教育階段:

學生於開學時直接向就讀學校學務處申請辦理。

- 4. 國中小教育階段之學生已無親人,可由監護人、戶政單位、社工單位、收容所人員、村 里長等代為反映或申請;另就讀學校若已毀損且有安全疑慮者,可由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 先進行就學安置,再由安置學校協助申請。
- 5. 如有申辦助學補助相關問題者,請撥教育部免付費專線電話:080-909-5757

一、幼稚園教育階段

問 4:99 學年度幼稚園 5 歲幼兒有那些就學補助?

答:有關本部各項學前教育就學補助措施分述如下,另第1至4項補助僅能擇一請領。

- 1. 5歲幼兒 受費教育計畫:提供就讀離島 3縣 3鄉及原住民鄉鎮市公私立國幼班之滿 5足歲(93年9月2日至94年9月1日)幼兒, 免學費就讀的補助措施;對於經濟相對弱勢的幼兒, 再依家戶年所得加額補助其他就學費用。
- 2. 扶持 5 歲幼兒教育計畫:99 學年度就讀一般地區公立幼托園所或私立合作園所之滿 5 足歲(93年9月2日至94年9月1日)幼兒,依據家戶年所得及家有子女數提供不同級距之補助額度,就讀公立幼托園所者最高可免費入學,就讀私立幼托園所者每學期最高得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3萬元。
- 3. 幼兒教育券:補助對象爲當年度 9 月 1 日前滿 5 足歲就讀立案私立幼托園所之幼兒,每 學期最高得補助 5,000 元。
- 4. 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:補助對象爲原住民籍當年度 9 月 1 日前滿 5 足歲,且就讀於公立幼稚園或私立幼稚園之幼兒,依據家戶年所得及家有子女數提供不同級距之補助額度。
- 5. 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:補助對象爲當年度 9 月 1 日前滿 4 足歲或依特殊教育法安置入學之 3 足歲幼兒,具中低收入家庭證明文件且就讀於公立幼稚園或私立幼稚園者,每學期最高得補助 6,000 元。

二、國中小教育階段

問 5:對於國中小受災學生在就學方面有哪些協助措施?

答:補助就讀國中小受災學生之代收代辦費及午餐費,其相關補助金額爲:

- 1. 補助代收代辦費:國小教育階段每人每學期最高補助可達 1,500 元;國中教育階段每人每學期最高補助可達 1,600 元(自 99 學年第 1 學期起,最長連續 2 年)。
- 2. 補助午餐費:全額補助上課日午餐費,每人每月最高補助可達 1,500 元。

問 6:請問莫拉克風災受災家庭,如有就讀國中小之學生,應向學校哪一單位申 請助學補助呢?

答:

- 由家長直接向學校提出申請或由導師主動提報,經導師認定符合補助資格者,即可申請補助。
- 2. 若學生已無親人,可由監護人、戶政單位、社工單位、收容所人員、村里長等代為反映或申請;另就讀學校若已毀損且有安全疑慮者,可由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先進行就學安置,再由安置學校協助申請。

三、高中職教育階段

問7:請問我是高中職校受災學生,教育部有提供哪些安心就學措施呢?

答: 本部提供高中職校學生安心就學措施,如下表所示:

補助項目	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標準及原則	補助金額	相關證明
學雜費	一方死亡、失蹤 或重傷。 2. 自有房屋倒塌或 不堪居住。	全発 (每學期 4,890 元至 39,890 元) (自 99 學年第 1 學 期起,最長連續 2 年,於每學期辦理)	(1) 死亡者請檢附死亡證 明書。
生活費	 父、母或監護人一方死亡、失蹤或重傷。 自有房屋倒塌或不堪居住。 學生重傷。 其他經學校認定 	1. 學校優先協助免費住宿,如學校無法提供等宿者,另提供等額補助。(每學期1,520至6,700元) 2. 伙食費每學期10,000元。(99學年第1學期起,最長連續2年,於每學期辨理)	 3. 學生重傷:請檢附醫院所開立之診斷證明。 4. 其他經學校認定學生生活確有困難:得依學校緊急舒困助學金相關規定辦理。
就學貸款	家庭突遭變故(含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),經學校或導師認定。	依學生實際需求額 度,並依就學貸款相 關規定辦理。	依就學貸款相關規定辦理。

註:學生應檢附上述證明文件,並於學校規定時間內辦理(補助標準4得依學校自行審核資料辦理)。

問 8:請問莫拉克風災受災家庭,如有就讀高中職之學生,應向學校哪一單位申 請助學補助呢?

答:由學生於開學時直接向就讀學校學務處或教務處(依據學校之實際業務分工)申請辦理。

四、大專校院教育階段

問 9: 我是大專校院受災學生,教育部有提供哪些安心就學措施呢?

答: 本部提供大專校院學生安心就學措施,如下表所示:

補助項目	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標準及原則	補助金額	相關證明
學雜費	 父、母或監護人 一方死亡。 自有房屋倒塌或不堪居信。 學生重傷。 其他經學校認定 對生生活難者。 	(每學期 20,200 元 至 72 ,505 元)	(1) 死亡者請檢附死亡證明書。
就學貸款	家庭突遭變故(含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),經學校或導師認定。	依學生實際需求額 度,並依就學貸款相 關規定辦理。	依就學貸款相關規定辦理。

註:學生應檢附上述證明文件,並於學校規定時間內辦理(補助標準4得依學校自行審核資料辦理)。

問 10:請問莫拉克風災受災家庭,如有就讀大專校院之學生,應向學校哪一單位申請助學補助呢?

答:由學生於開學時直接向就讀學校學務處申請辦理。另如有住宿需求,將會由學校優先提供校內住宿。

教育部免付費專線電話:080-909-5757 教育部與您一起攜手,幫助孩子走回上學的路